

審核 2010-11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TMB(T)038

問題編號

192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2) 機械裝置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車輛維修技工自願註冊計劃自 2007 年實施以來，請按年列出不同註冊服務類別的登記的人數。政府有何具體措施宣傳車輛維修技工三年續期的要求？有否預留資源應付未來新申請及續期的工作。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按車輛維修技工自願註冊計劃的服務類別列出的累計註冊技工數目如下：

年份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所有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數目	3 416	8 940	9 788
車身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數目	626	1 336	1 495
電工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數目	312	1 025	1 136
機械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數目	2 400	6 295	6 875
專項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數目	250	695	867

註：車輛維修技工可在多於一個服務類別下註冊

為提醒註冊技工在 3 年註冊有效期屆滿前申請續期，機電工程署已在這些技工的註冊到期前 6 個月向他們發出通知信。

機電工程署已成立車輛維修註冊組以處理所有新註冊申請和續期申請。如有需要，我們會調配內部資源應付增加的工作量。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陳鴻祥 _____
職銜： _____ 機電工程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7.3.2010 _____